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依據法院組織法第9條及第10條之規定,本院管轄以下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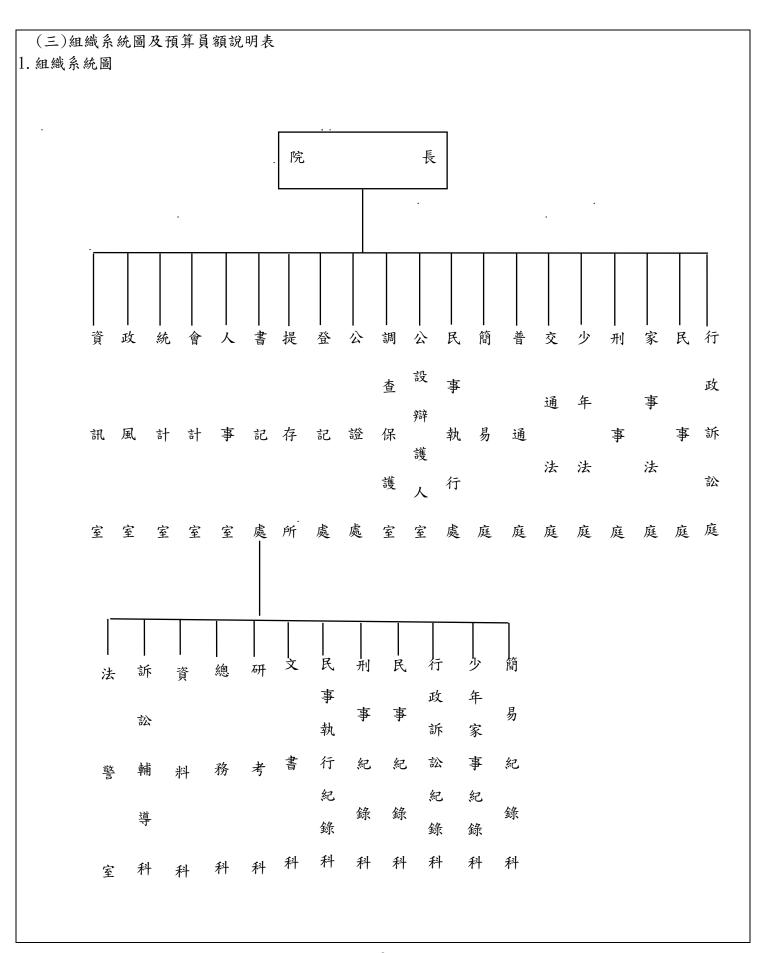
- 1.民事、刑事第一審通常、簡易訴訟案件及行政訴訟案件。
- 2. 不服簡易庭判決、裁定、上訴或抗告案件。
- 3. 少年事件。
- 4. 家事事件。
- 5. 交通案件。
- 6. 民事強制執行事件。
- 7. 非訟事件。
- 8. 流氓感訓案件。
- 9. 勞資爭議事件。
- 10. 選舉罷免事件。
- 11.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
- 12. 其他法律規定訴訟案件。

地方法院審判通常及簡易訴訟程序以法官1人獨任行之,但通常訴訟程序案件重大者,或 簡易訴訟程序上訴或抗告案件,由法官3人合議行之。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院內部單位,係依「法院組織法」、「地方法院及其分院處務規程」之規定設置,其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 1. 本院設院長1人, 綜理全院行政事務。
- 2. 民事、刑事、行政訴訟、少年家事庭:審理民事、刑事、行政訴訟、少年及家事第一審及 簡易案件裁定抗告案件暨審理專業事務案件事項。
- 3. 民事執行處:辦理民事執行及保全程序事項。
- 4. 公設辯護人室:辦理指定辯護案件、辯護案件之編訂保管事項。
- 調查保護室:辦理少年事件審前調查及執行保護處分。
- 6. 公證處:依公證法第4條、第5條之內容辦理公證事務。
- 7. 登記處:辦理法人登記及夫妻財產制契約登記。
- 8. 提存所:辦理假扣押、假處分案件提存事項。
- 9. 書記處:置書記官長1人,承院長之命處理行政事務並指揮監督書記官以下職員。
- 10. 書記處民、刑事、行政訴訟及少家紀錄科:辦理訴訟案件進行中卷證之收管,分配,裁判 正本之製作,文件處理暨卷證之送上訴。辦理訴訟文卷之點收,卷宗目錄之編訂,案件程 序初步審查,裁判之編號,法人登記及夫妻財產制契約之登記事項及其他非訟事件事項。
- 11. 書記處文書科:辦理文卷之收發、繕印、整理及檔案之保管、印信之典守、法令編印、集會之紀錄、律師之登記事項等。
- 12. 書記處總務科:辦理庶務、司法收入及經費出納、贓證物品之保管、案內金錢或其他貴重物品之出納事項,財物購置、保管、發給事項,公有廳舍修建及分配使用事項及福利事項。
- 13. 書記處研考科:研究發展工作之推行,年度工作計畫之擬編,案件進行檢查及自行檢查事項,列管事項之追蹤、管制、考核事項等。
- 14. 書記處訴訟輔導科:辦理為民服務及輔導事項。
- 15. 書記處法警室:執行人犯戒護、拘提、押解等事項。
- 16. 會計、統計、資訊、人事及政風室:分別辦理歲計、會計、統計、資訊、人事管理及政風查察事項。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1 <u>N</u> JT N	\ - /\ -		•									,
品	分	預		Ĵ	育		員				額	增減說明
ш	Л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職	員			169			165				-	增員部分:家事調查官1人、
法	整			21			20				1	法警1人。 裁改部分:裁減聘用心理測驗
技	エ			2			2				0	員1人、聘用心理輔導員1人、
駕	駛			13			13				0	約僱佐理員 1 人;裁增心理測 驗員 1 人、心理輔導員 1 人、
エ	友			8			8				0	佐理員1人。
聘	用			22			24				-2	
約	僱			1			2				-1	
合	計			236			234				2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二、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

(一)本(105)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本(105)年度施	政計				
業務及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一、一般行政	1. 厲行公平考核獎懲,	繼續精簡措	施,節約人力	資源。健全法	院人事制度,
	端正優良司法風氣。	加強行政監	督,力行公平	考核獎懲。	
	2. 維護審判獨立,樹立	端正司法風	氣,檢肅貪瀆	不法,嚴查研	皮壞司法信譽
	司法尊嚴。	案件,以維	護優良風紀與	司法尊嚴。	
	3. 預防追查破壞司法信	檢肅貪瀆,	端正政風,賡	續執行「肅貪	'行動方案」。
	譽案件。	加強研究發	展,推動司法	業務革新;力	行管制考核,
	4. 厲行行政革新指示。	增進司法業	務績效。		
	5. 推行四大公開。	繼續推展司	法業務電腦化	,,加強資訊管	管理與運用 ,
	6. 研究發展與管制考核	提昇司法工	作效率。		
	0	加強檔案管	理及清理已逾	保存年限之業	紧卷 。
	7. 改進檔案管理。	維護公有財	產並加強檢核	. 0	
	8. 加強公有財產管理。	加強訴訟輔	導,改進便民	禮民服務措施	色 。
	9. 加強訴訟輔導及便民				
	禮民服務。				
二、審判業務	1. 提高上訴維持率。		定事實之功能		
	2. 提高結案速度。		並行使闡明權		
	3. 妥適辦理重大民事及		他訴訟關係所		
	刑事事件。		辯論。另加強		
	4. 強化事實審法院認定		績效,以疏減	.訟源。本年 <i>月</i>	度預計辦理民
	事實之功能。		20,600件。		
	5. 清理(防止)民事及		定事實之功能		
	刑事遲延事件。		辨理,促請法		
			理行政訴訟業	務2,040件(含	一般120件
		及收容案件		4 .a. a. 11	
			定事實之功能		· · · · · · · · · · · · · · · · · · ·
			益增加之刑事		
			事用法,以提言 辦理叫車安坐		
			辨理刑事案件		
			件後,即實施 於不動產拍賣		
			於不勁産拍員 以防止司法黃		-
			以防止可法寅 以保障執行債		
			以保障孰行俱 行業務 29,500		~ 平
		州址八尹刹	7】未 <i>4</i> 近 45, JU	u IT ×	

三、	少年及家事事件	1. 加強少年法庭功能。	對失學、失業有犯罪習慣之少年或兒童儘量裁定予
	處理	2. 提高家事事件調解成	以安置輔導。對於偶發初犯之少年,裁定轉介輔導
		立率及加強家暴事件	給予自新機會。本年度預計辦理少年事件業務
		被害人保護措施。	1,160 件。
		3. 提高少年輔導成效。	提高家事事件調解成立率,並妥適處理家事事件及
			家庭暴力防治民事保護令事件,以促進家庭和諧,
			保護被害人之人身安全。本年度預計辦理家事事件
			業務2,900件。
			加強再犯少年之輔導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保
			護管束等工作。個案調查力求詳實客觀、儘量運用
			心理測驗,以輔助調查工作。加強對少年尿液之篩
			檢,以防再犯。加強執行強制性之親職教育工作。
			運用社會資源加強對偏差行為少年之輔導。本年度
			預計辦理少年及家事調查、保護輔導業務 765 人。
四、	公證及提存事件	1. 推廣公認證業務。	加強辦理提存業務,及為期疏減訟源,加強辦理公
	處理	2. 謹慎審核杜絕冒領。	證業務,並擴大公證法律宣傳。
			本年度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1,800 件及提存業務 930
			件。
五、	一般建築及設備	汰換及新增各類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改善辦公環境。	交通及運輸設備係新增汰換無線電中繼站設備等。
	其他設備		其他設備係汰換飲水機、冷氣機及影印機設備等。
<u></u> 六、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	 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申請動支,便利業務推展,仮
•	471.174	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	
		不足。	

(二)本(105)年度預算配合情形	
-------------------	--

單位:	新臺	幣千	元
-----	----	----	---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71	ц	AI .	117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歲入部	3分:				61, 895		6	81, 895			
罰款	大及賠償申				1,010			1,010			
規費	收入				58, 848		Ę	58, 848			
財產	收入				17			17			
其他	2收入				2, 020			2, 020			
歲出部	3分:				308, 909		30	7, 294			1, 615
一般	设行政				277, 286		27	77, 286			
審判]業務				25, 239		2	24, 940			299
少年	- 及家事	事件處理			4, 355			4, 355			
公證	E 及提存等	事件處理			200			200			
一般	设建築及言	没備			1, 316						1, 316
	交通人	及運輸設備			352						352
	其他言	没備			964						964
第一	-預備金				513			513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三、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10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果
一、一般行政	, ,		-	,端正優良	, ,	政革新,力,		
MX11 LX		五) 風氣。	大心	加工及人		吸干》 // // // // 使民、禮民,		
	-	· · · -	及便」	民禮民服		庭及敦請法'		
	務。	.,,		1,22 / 1,111	安適裁判。	人人人人	日加重之事。	日外门 五
	3. 預防	追查破壞	司法位	信譽案件。		箱及電話,	審慎處理破場	
	4. 研究	發展與管	制考	核	案件。	74.26.632		K 112 12 B
	5. 加強	檔案及財	產管	理。	擬定作業計	畫項目,實力	施追蹤考核	,加強業務
					檢查。			
					依規定加強	檔案管理,經	維護公有財產	達。
二、審判業務	1. 加強	認定事實	功能	,妥適審	民事事件業	務,本年度新	辦結 18,487	件,平均每
	理。予	頁定以現	有人力	力處理日益	位法官每月	辦結件數 63	.72件。	
	增多.	之民事事	件。		刑事案件業	務,本年度新	辦結 8,623 作	牛,平均每
	2. 加強:	法官認定	事實	功能,妥適	位法官每月	辦結件數 54	.18件。	
	審理	。預定以	現有丿	人力處理日	民事執行業	務均迅速、	公正辨理,為	吉案速度亦
		多之刑事				度辦結 31,6	•	
						務,本年度発	·	平均每位法
					官每月辨結	件數 23.32 4	件。	
	4. 提高.	上訴維持	率及約	結案速度。				
三、少年事件處理	1. 加強	少年法庭	功能	0	少年調查案	件每件皆命	観護人作審意	前調查並出
	2. 提高	觀護績效	•		庭陳述意見	,務期妥適	裁定。執行任	呆護事件,
						狀況,加強	-	•
						件審理業務,		
					少年事件觀	護及輔導業者	務,本年度辦	#結 784 人。
四、公證及提存事件處					非訟事件處	理中心,由」	民庭法官按戶	月輪辦,並
理	-		登記	及夫妻財		專辦,以電腦		
		登記。	26		公證處凡公	證事件,隨至	刘随辨力求迁	l速、合法、
		公認證業				大公證法律的	•	
	4. 間化	提存手續				本年度辨結	1,854件;表	是存業務,
					本年度辨結	767 件。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及備及新增				
其他設備	法庭設	置工程內	部設值	備等。	已依計畫辨	理完成。		
一 六、第一預備金	依預質、	注 第 99 d	各規 定	· 編列,以	太年度未動	支第一預備?	 全。	
八 74 1八月 亚		公知 22 ° 項經費之			一人人人列	人 水 、 、 、 、 、 、 、 、 、 、 、 、 、 、 、 、 、 、	Nr.	
	人心石	ババエ 只 へ	11.70					
	<u> </u>				<u>I</u>			

2. 決算辦理概況										單位:新	臺幣千元
	全年	度到	頁算	數	(1)		決算數	(2)			
科目名稱	原預算	加減	第一預備金	二預備	合計	收付實 現數	應收 (付) 數	保留數	合計	收(短	預算執行 率 %(2)/(1)
歲入部分:	68, 494				68, 494	54, 392	52		54, 444	-14, 050	79. 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 010				1, 010	822	10		832	-178	82. 38
規費收入	64, 918				64, 918	51, 242	19		51, 261	-13, 657	78. 96
財産收入	18				18	52	0		52	34	288. 89
其他收入	2, 548				2, 548	2, 276	23		2, 299	-249	90. 23
歲出部分:	302, 216				302, 216	297, 946			297, 946	4, 270	98. 59
一般行政	272, 129				272, 129	268, 463			268, 463	3, 666	98. 65
審判業務	23, 758				23, 758	23, 688			23, 688	70	99. 71
少年事件處理	4, 162				4, 162	4, 144			4, 144	18	99. 57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10				310	309			309	1	99. 6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 344				1, 344	1, 342			1, 342	2	99. 85
其他設備	1, 344				1, 344	1, 342			1, 342	2	99. 85
第一預備金	513				513	0			0	513	0.00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二)上(104)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一、一般行政 1.繼續精簡措施,節約人力資源。 2.加強訴訟輔導,改進便民禮民服務措 高辨案品質期能勿枉勿縱。推動司法業務電腦,提高辨 能縮短辨案日數。 4.加強檔案管理及清理已逾保存年限之案卷。 5.加強法警之監督及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續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7.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2.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領能滅訟源。 2.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與適審結。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提高刑事辦案維持率與速度。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供,已實際辦結 8,719 件;預 設業務 140 件,已實際辦結 5 公業務 140 件,已實際辦結 5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穿案績效期
2. 加強訴訟輔導,改進便民禮民服務措施。。 3. 加強研究發展,推動司法業務革新。 4. 加強檔案管理及清理已逾保存年限之案卷。 5. 加強法警之監督及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 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續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等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8,719件;預	穿案績效期
3. 加強研究發展,推動司法業務革新。 4. 加強檔案管理及清理已逾保存年限之案卷。 5. 加強法警之監督及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 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續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署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	, , , , , , , , , , , , , , , , , , , ,
4. 加強檔案管理及清理已逾保存年限之案卷。 5. 加強法警之監督及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 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績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等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	司法新形
案卷。 5. 加強法警之監督及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 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績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二、審判業務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案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 加強審判事實認定並強化調解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件;預	司法新形
案卷。 5. 加強法警之監督及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 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績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案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 加強審判事實認定並強化調解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件;預	
及應變能力。 6. 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續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二、審判業務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算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加強審判事實認定並強化調解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 件;預	
6. 檢肅貪瀆,端正政風,賡續執行「肅貪行動方案」。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等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 件;預	
行動方案」。 7.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1.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等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加強審判事實認定並強化調解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8,719件;	
7.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二、審判業務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籍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 件;預	
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 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等	
二、審判業務 1.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適用法 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第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 加強審判事實認定並強化調解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 件;	
律。另加強民事調解和解之功能,期能 加強審判事實認定並強化調解 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 件,已實際辦結 8,719 件;	
提高調解績效,以疏減訟源。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 件;預	案速度。
2.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審結。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 8,719 件;	解、和解期
調查證據力求詳盡,審慎認事用法,以件,已實際辦結8,719件;預	
	赂 21, 400
提	頁計行政訴
	787件(含
3. 受理執行事件後,即施查封,避免債務 收容案件 751 件);預計辦理	刑事案件
人有脫產之行為,對於不動產拍賣亦以業務 6,885 件,已實際辦結	4,703件;
公平、公正及公開方式行之。 預計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31,00	00 件,已
實際辦結 13, 957 件。	
三、少年事件處理 加強辦理少年事件審理、觀護及輔導業 提高觀護績效,加強防止青	少年吸毒
務,提高觀護績效,以防制青少年犯罪。宣導,期以犯罪人數減少。	0
本年度預計辦理少年事件智	
[1,100件,已實際辦結件4	
計辦理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	• • • • • • •
955 人, 已實際辦結 339 人	
四、公證及提存事件加強辦理公證及提存事件以期疏減訟源。加強非訟宣導,以疏減訟源	
處理 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1,800 何	
辦結 947 件,預計辦理提有	字業務 750
件,已實際辦結407件。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1. 汰換收錄音機、影印機及冷氣機等設 104 年 6 月辦理完成。	
其他設備 備。	
2. 新增南投簡易庭指認室及會議室內部 依計畫進度辦理。	
設備等。	
六、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本年度尚未動支第一預備金	
經費之不足。	业
WI R ~ 17 /	ŀ

、預算執行情形									E	單位:新生	臺幣千元
	全	:年	度預	算	數		截至6)	月底止預算:			
科目名稱	原預算	追加減數	第一預備金	第二預備金	合計	截至6月 底止分配 數(1)	累計實收或實付數	應收數或 暫付數	合計	歲入超收 (短收)或 歲出分配 數餘額	預算執行率 %(2)/(1)
歲入部分:	69, 173				69, 173	34, 366	23, 820	87	23, 907	-10, 459	69. 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10				1, 010	450	285		285	-165	63. 3
規費收入	64, 918				64, 918	32, 402	22, 562	87	22, 649	-9, 753	69. 9
財産收入	62				62	33	37		37	4	112. 1
其他收入	3, 183				3, 183	1, 481	936		936	-545	63. 2
歲出部分:	303, 233				303, 233	175, 216	162, 382	2, 029	164, 411	10, 805	93.8
一般行政	272, 830				272, 830	161, 733	150, 498	2, 029	152, 527	9, 206	94. 3
審判業務	24, 175				24, 175	10, 428	9, 277		9, 277	1, 151	88. 9
少年事件處理	4, 155				4, 155	1, 845	1, 628		1, 628	217	88. 2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200				200	121	118		118	3	97.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 360				1, 360	1, 089	861		861	228	79. 0
其他設備	1, 360				1, 360	1, 089	861		861	228	79. 0
第一預備金	513				513	0	0		0	0	0.0